

麟游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行业、县域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全县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2、提出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推进工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

3、监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4、负责提出全县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意见；负责全县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管理。负责局属企业的国有资本收入和支出管理。

5、贯彻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方面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协调全县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布局、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科技园区、特色产业基地建设。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省、市、县政府科技重大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县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6、承担全县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责任，贯彻执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的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

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消化创新。

术装备消化创新。

7、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和信息产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8、统筹推进全县信息消费工作，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互联网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共享，承担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工作。

9、参与全县网络安全及相关信息安全体系建设，指导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安全方面的有关重要事项；承担无线电管理职责。

10、负责联系驻麟中省市企业，做好协调服务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对在麟的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运行及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督与服务，协调县内电信资源分配管理，推进电信普遍服务。

11、研究提出全县扶持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负责对全县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发展的协调、指导和服务工作。

12、贯彻落实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全县内外贸易、境外投资、对外经济合作的发展规划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13、培育完善城乡市场体系，制订引导县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及商业体系建设工作，牵头协调全县夜间经济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

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14、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流通企业节能减排和再生资源回收工作。负责全县废旧商品回收利用行业管理。

15、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责任，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

16、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17、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政策，组织落实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重要农产品、大宗进出口商品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18、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

19、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20、承担组织协调全县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

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依法实施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全县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县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21、贯彻执行有关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指导全县外商投资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22、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我县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全县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境外投资等，牵头负责对外劳务合作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依法对县内对外投资开办企业进行初审（金融企业除外）。

23、负责对外援助工作，管理多、双边对我县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中国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24、贯彻执行科技事业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科技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5、负责中省市各类科技项目的组织申报和管理；负责组织编制县级各类科技计划；负责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

26、协调全县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科技园区、科技服务机构建设和科技服务业发展；负责高新技术企业等科技型企业培育；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化和技术开发、推广工作。

27、研究社会发展重大科技问题，组织开展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领域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指导涉及人口健康、生态环境、医药卫生等社会民生科技工作。

28、指导农村科技产业、农村区域性支柱产业的科技示范与技术

推广、科技扶贫、科技下乡工作。

29、负责全县科技成果管理；负责全县技术市场、科技中介机构和科技成果保护；组织开展国际国内科技交流与合作，推动技术转移，指导科技成果转化；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

30、负责全县科学技术奖励；负责科技人才工作，拟订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31、组织拟订统筹全县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和措施，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县科技体制改革工作。

32、组织全县知识产权保护，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全县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全县专利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处理有关纠纷；负责全县专利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33、负责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开展科技宣传、科技信息、科技统计、科技档案、科技保密和科普工作。

34、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1、参与制定全县市场发展规划，培育完善城乡市场建设服务体系。

2、负责全县市场管理和市场建设工作，参与论证市场开发、开展市场建设服务等工作。

3、负责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协助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搞好市场规范化管理，维护市场交易秩序。

4、负责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5、负责市场国有资产管理、设施维修与改造，完善市场服务设施，增强服务功能，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6、建立健全市场管理机制，制定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负责卫生保洁、安全防火、供水供电等管理服务工作。确保市场安全稳定，环境优美。

7、负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做好对个体经营户的教育培训等工作，保护个体经营户的合法权益，发挥政府与市场的桥梁纽带作用；承担繁荣市场、维护稳定的社会职责。

8、开展文明市场、诚信市场等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

9、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商贸股、经管股、科技股。

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机关行政编制 7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2018 年市县政府工作报告及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我局的工作任务情况：

（一）加快拆迁和土地平整，夯实开发建设基础

为了改善脏乱差局面，清腾出更多建设用地，打造园区新面貌，计划对国道 244 与滨河六路之间预征区域拆迁完工的地块约 170 亩共 132000 平方米进行平整，回填土方约 46.2 万立方米，投资约 1100 万元。

（二）以小城镇建设为主线，强化园区核心区基础设施

以园区核心区为主体，以园区规划区为引领，以国家小城镇建设相关规定为指导，顺应园区商业贸易需求，在园区现有基础设施基础上加快小城镇规划评审与审定，加快新型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2018 年主要以园区滨河五路为主轴，建设园区首个商业贸易区，重点实施园区核心区供电、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

（三）园区标准化厂房二期建设项目。投资 1000 万元，新建标准化厂房一座，建设厂房平面为两跨 18 米，内设 15 吨行车两座，采用防火夹芯板外墙面及屋面，结构为钢结构一层，由县工信局负责落实资金，实施项目。

（四）园区中小企业孵化中心项目。计划投资 1500 万元，占地 14 亩，新建中小企业孵化中心及附属设施，完成室外硬化亮化绿化

及沙盘制作等附属设施，由县工信局负责落实资金，实施项目。

（五）园区停车场（二级货运站）建设项目。计划占地 100-140 亩左右，投资 4000 万元在天堂工业园区物流区南侧、滨河七路南一侧相对独立的地块建设智能化停车场一座。预计设计停车位 835-1000 个。货运站初步定为二级货运站年输送货物量为 300*103t-600*103 t。由县工信局负责招商，实施项目。

（六）园区安保防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1266 万元，在园区范围内主要出入路口，安装治安监控点 168 个，由县工信局负责争取资金，实施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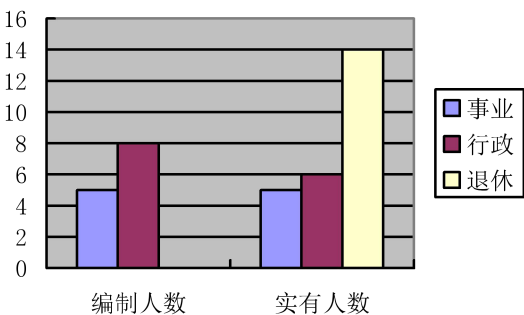
（七）矿山机械加工项目。计划总投资 8000 万元，围绕麟北煤田开采所需矿山设备及其维修服务，在园区建设矿山机械加工维修厂一座，生产矿用支护材料、钻杆钻头、矿用机械配件加工、矿用输送设备等，由县工信局负责实施。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麟游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本级（机关）
2	麟游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6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70.53 万元，上年结转 35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82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006.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70.53 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 万元、社会障和就业支出 27.30 万、节能环保支出 184.0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6.92 万元。

2、本年支出构成情况：2018 年本年度支出 4006.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262.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0 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684.0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98.00 万元、农林水利支出 252.0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3.9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 万元。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70.53 万元，上年结转 35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82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2）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006.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06.5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年初预算为 4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人力资源事务(20110) 公务员考核(2011009)。年初预算为 16.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商贸事务(20113) 招商引资(2011308)。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9999)。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206)。年初预算为 1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与开发(20604) 产业技术与开发(2060403)。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技术与开发(20604)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2060499)。年初预算为 1250 万元，支出决算 125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年初预算为 2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4）。年初预算为 2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年初预算为 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99）。年初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01）。年初预算为 4.50 万元，支出决算 4.5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5）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21103）大气（2110301）。年初预算为 223.01 万元，支出决算 223.0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21103）水体（2110302）。年初预算为 732 万元，支出决算 73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节能环保支出（211）自然生态保护（21104）农村环境保护（2110402）。年初预算为 129 万元，支出决算 12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节能环保支出（211）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11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119901）。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 6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6）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21203）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120399）。年初预算为 498 万元，支出决算 49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7）农林水支出（213）农业（21301）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2130124）。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 2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21301）其他农业支出（2130199）。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 5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资源勘探开发（21501）一般行政管理职务（2150102）。年初预算为 34.10 万元，支出决算 34.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制造业（21502）其他制造业支出（2150299）。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行政运行（2150501）。年初预算为 49.23 万元，支出决算 49.2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行政运行（2150501）。年初预算为 49.23 万元，支出决算 49.2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50502）。年初预算为 3.9 万元，支出决算 3.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2150510）。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 1.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15）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21505）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2150599）。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 1.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16）商业流通事务（21602）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2160299）。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工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13 万元，主要包括：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公用经费 21.60 万元，主要包括：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16 万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65 万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90.30%。其中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 1.65 万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下降 1.49 万元，降幅为 90.3%；下降原因是上级单位来麟用餐自行缴纳餐费。

（1）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

2018 年因公出国（境）0 次，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用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减少 100%，主要是将单位公务用车上缴到政府公务用车租赁平台统一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2018 年无公务车辆购置。

（3）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

2018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3 批次、106 人，经费总额 0.16 万元。主要是上级部门来我局检查指导工作等接待任务发生的费用。公

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1.49 万元，降低 90.30%，主要是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接待批次比上年减少。

2、培训费支出 0.17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外出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支出，比上年减少 1.55 万元，减少了 89.03%。

3、会议费支出 0.03 万元，主要是单位召开会议费用，比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加了 100%，主要是召开较大规模会议，租用会议室。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麟游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机关）2018 年度绩效管理公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4 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 份和“评价报告”1 份。根据要求已公开 2018 年预算批复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的全部项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006.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WIFF全覆盖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麟游县工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5000	285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285000	285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85000			2850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WIFF全覆盖	285000	285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WIFF全覆盖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WIFF全覆盖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WIFF全覆盖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WIFF全覆盖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WIFF全覆盖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WIFF全覆盖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麟游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自评得分: 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工业企业和商贸流通企业管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收入470.53万元, 本年支出4006.5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4.73万元, 项目支出3861.80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焦脱贫攻坚、经济稳增长、散乱污企业管制、扫黑除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 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收入/支出	10	100%	10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收入/支出	10	100%	10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9%	4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 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收入/支出	40	99.5	3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项目效益 (20分)	20			收入/支出	20	99.50%	1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4.73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人员支出 123.1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1.60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99.11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1.6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